## 河南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 建筑设计导则

河南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 年 8 月

### 河南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 建筑设计导则

#### 前 言

根据河南省文明办、住建厅要求,为指导我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经过广泛调查研究,征询各方意见,结合我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实际,河南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组织编制了《河南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设计导则》(以下简称"设计导则")。

本"设计导则"共分十章,主要内容有: 1. 总则; 2. 术语; 3. 建设场地选定与环境设计; 4. 功能配置; 5. 建筑功能用房; 6. 室外活动场地; 7. 安全防火与疏散; 8. 室内设计与室内环境; 9. 建筑风貌; 10. 建筑设备。

本"设计导则"由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管理,河南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和河南五方合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负责其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

主编单位:河南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河南五方合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徐辉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省纺织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 林 力 王 伟 徐 雷 熊 磊

翟 斌 齐光辉 陈 豪 焦红太

黄玉成 武 峰 张海民 刘 振

安春耀 刘海洋 马广甫 林作创

主要审查人: 巩魁生 葛卫华 常庆生 张守礼

于志刚 郑丹枫 徐公印 刘世仿

#### 目 次

1.	总则	1
2.	术语	2
3.	建设场地选定与环境设计	3
	3.1 建设场地选定	3
	3.2 环境设计	4
4.	功能配置	5
5.	建筑功能用房	7
	5.1 一般规定	7
	5.2 展览用房	8
	5.3 阅览用房	8
	5.4 专业活动用房	9
	5.5 文体活动用房	11
	5.6 办公管理用房	12
	5.7 服务附属用房	12
6.	室外活动场地	13
	6.1 一般规定	13
	6.2 放映和表演场	13
	6.3 体育活动场	13
	6.4 服务附属用房	14
7.	安全、防火与疏散	14
	7.1 安全要求	14
	7.2 防火和疏散	14
8.	室内设计与室内环境	16
	8.1 室内设计	16
	8.2 空气质量	17
	8.3隔声	17
	8.4 采光	17
	8.5 保温、隔热和通风	18
9.	建筑风貌	19
	9.1 一般要求	19
	9.2 建筑色彩与材质	19
10.	建筑设备	20
	▶ 10.1 给水和排水	20
	10.2 暖通和空调	21
	10.3 电气	22
	10.4 智能化	23
本	规范用词说明	25
引	用标准目录:	26

#### 1 总则

- 1.0.1 为指导我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编制本设计导则。
- 1.0.2 本"设计导则"适用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改建、扩建和新建项目的规划和建筑工程设计。
- 1.0.3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应优先使用、整合现有的公共建筑,如学校、展览馆、文化馆、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等。
- 1.0.4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设计,应符合下列要求:
- 1. 应按照"安全、适用、经济、美观、节能、绿色", 并高效利用现有资源的原则。
- 2. 应以人为本,适合不同人群,特别是老人、儿童和残疾人的活动特点和使用要求。
  - 3. 适合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
  - 4. 应体现因地制宜、就地取材、地域特色。
- 1.0.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设计,除应符合本设计导则外,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地方行业标准的规定。

#### 2 术语

#### 2.0.1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在县(市、区)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设置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五大平台"相关的功能空间及其他辅助功能空间。负责本辖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具体实施,做好资源整合及统筹协调,组建志愿服务总队,并对下级机构"所"、"站"的工作进行指导。

#### 2.0.2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在乡镇(街道)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设置满足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开展所需要的功能空间及其他辅助功能空间。负责本辖区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的实施,组建志愿者服务大队,做好上传下达工作。

#### 2.0.3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在行政村(社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因地制宜的设置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的功能空间。负责基层的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组建志愿者服务小队,开展具有当地特色的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

#### 2.0.4 基本功能空间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应设置的,满足"五大平台"相关活动开展及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基本要求的功能空间。

#### 2.0.5 提升功能空间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有条件设置的,结合当 地移风易俗、历史文化、人文特点等,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 文明实践活动空间。

#### 2.0.6 建筑功能用房

用于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相关活动,方便广大群众使用以及用于办公管理和服务、附属的室内功能空间。

#### 2.0.7室外活动场地

用于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相关活动、广大群众参与的休闲健身活动、放映和表演活动的室外功能空间。

2.0.8 群众性健身活动

广大群众参与的休闲健身活动。

2.0.9 组装式表演台

可拆除和组合的舞台。

#### 3 建设场地选定与环境设计

- 3.1 建设场地选定
- 3.1.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建设场地选定,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应建设在日照充足、场地平整、干燥、排水通畅、基础设施完善的地段;
  - 2. 应选择交通方便,利于安全疏散的地段;
  - 3. 应避免与交通繁杂的地段和有安静需求的建筑毗邻;
  - 4. 应有通往建设场地外围道路的独立出入口;

- 5. 改建项目宜选择便于开展群体性活动的既有建筑,如学校、展览馆、党群服务中心等。
- 3.1.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建设场地选定,应远离各种污染源,并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卫生、防护标准的要求。
- 3.2 环境设计
- 3.2.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环境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应在统一的环境规划下,综合考虑场地内现有各种设施进行设计;
- 2. 应合理组织基地内各种交通流线,避免流线交叉干扰。 3.2.2 场地宜进行无障碍设计,并与城市道路无障碍衔接, 其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要
- 3.2.3 场地内应进行绿化设计,绿地率宜满足改扩建项目的相关标准。

求。

#### 4 功能配置

4.0.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功能配置宜符合下表:

# 表 4.0.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功能配置

-						Me.	
	级别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基本项目	功能类别	基本功能空间	提升功能空间	基本功能空间	提升功能空间	基本功能空间	提升功能空间
	展	习近平新时代中	县史馆/国学国粹	习近平新时代中	乡史馆/非遗	习近平新时	村史馆/科普
	览	国特色社会主义	展厅/艺术成果展	国特色社会主义	文化成果展	代中国特色	展厅/志愿者
	用	思想展厅/爱国主	厅/科普展厅/绿	思想展厅/爱国	示厅/科普展	社会主义思	活动成果展厅
	房	义教育展厅/好人	色环保活动展厅/	主义教育展厅/	厅/当地名人	想展厅/爱	/喜事堂
		好事展厅/志愿者	非遗文化成果展	好人好事展厅/	榜展厅/	国主义教育	
		活动成果展厅/	示厅/当地名人榜	志愿者活动成果		展厅/好人	
			展厅	展厅/		好事展厅/	
建	阅	书刊阅览室/电子	珍品书藏馆	书刊阅览室/少	电子书刊阅	书刊阅览室	少年儿童阅览
筑	览	阅览室/少年儿童		年儿童阅览室/	览室		室
功	用	阅览室/借阅室/		借阅室/储藏室			
能	房	书库					
用	专	多媒体室/新时代	老兵课堂/手工艺	多媒体室/新时	舞蹈戏剧乐	多功能室	四点半课堂/
房	业	文明大讲堂/绘画	活动室/脱贫致富	代文明大讲堂/	器排练室/心		手工艺活动室
	活	书法室/舞蹈戏剧	讲堂/摄影室/录	绘画书法室/四	理咨询室/计		/舞蹈戏剧乐
	动	乐器排练室/心理	音室/法律服务室	点半课堂	算机室/手工		器排练室/绘

	用	咨询室/计算机室	/农业科技服务室		艺活动室	
	房					
	文	大剧场/棋牌室/	儿童剧场/街舞电	剧场/棋牌室/儿	瑜伽馆/多功	棋牌室/丿
	体	儿童游乐室/乒乓	玩室/保龄球室/	童游乐室/乒乓	能形体训练	童游乐室
	活	球室/台球室/器	瑜伽馆/多功能形	球室/台球室/器	室	器械健身室
	动	械健身室	体训练室	械健身室	Xa	
	用				.Va	
	房					
	办	志愿者办公室/管	警卫室/接待室/	志愿者办公室/	警卫室/接待	管理人员办
	公	理人员办公室/会	登记室/扫黄打非	管理人员办公室	室/扫黄打非	公室/会议
	管	议室/档案室/医	办公室/扫黑除恶	/会议室/档案室	办公室/扫黑	室/值班室
	理	务室/传达室/值	办公室	/医务室/值班室	除恶办公室/	库房/设备
	用	班室/维修室/设		/维修室/设备房		房
	房	备房/库房		/库房		
	服务附	卫生间/清洁间/	餐厅/厨房/运动	卫生间/清洁间/	餐厅/厨房/	卫生间/包
	属用房	饮水处/储藏间	员室/教练员室/	饮水处	更衣淋浴间	水处
			更衣淋浴间			
		新时代文明实践	篮球场,排球场、	新时代文明实践	篮球场,羽毛	新时代文明
		广场/室外健身器	羽毛球场、门球	广场/室外健身	球场、门球	实践广场
室外	活动场地	材区/老年人活动	场、	器材区/老年人	场、	室外健身是
X		场地/儿童活动、		活动场地/儿童		材区/戏台
		游戏场地		活动、游戏场地/		
				戏台		

4.0.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应按上表设置基本功能空间,各地可根据本地情况特点部分或全部设置提升功能空间。

#### 5 建筑功能用房

- 5.1 一般规定
- 5.1.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功能用房宜包括 展览用房、阅览用房,专业活动用房、文体活动用房,办公 管理用房、服务附属用房等。
- 5.1.2 各类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功能房间宜动静分区设置。
  - 2. 使用空间宜灵活拆分,可一室多用或多室合用。
  - 3. 建筑物内同一层走道宜统一标高,不宜设置高差。
- 5.1.3 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参加活动的用房,宜布置在建筑的首层或交通便利部位。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39 和《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JGJ450。
- 5.1.4 建筑应做无障碍设计,宜无障碍出入口、设置无障碍卫生间等,其设计标准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要求。
- 5.1.5 改建、扩建和新建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的节能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 和河南省工程建设标准《河南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J41/T 075 等相关规范的规定。
- 5.1.6 改建、扩建和新建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绿色建筑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 GB/T 50378 和河南省工程建设标准《河南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J41/T 109 等相关规范的规定。
- 5.2 展览用房
- 5.2.1 宜根据展示内容分为不同展厅,如爱国教育主题展、 党的方针政策宣传展、好人好事展、志愿者活动成果展、非 物质文化成果展、健康教育展、法律宣教展、科学技术宣教 展等;
- 5.2.2 参观流线不应交叉, 宜分别设置出口和入口;
- 5.2.3 宜设置展室、展廊形式, 宜附设储藏间;
- 5.2.4 展室宜以自然采光为主,并辅以局部照明,宜避免眩光和直射光;
- 5.2.5 利用建筑走廊兼做展览时,走廊宽度不宜小于 3.5m;
- 5.2.6 当有集中宣传、展览活动时, 宜结合布置室外展场;
- 5.2.7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展览建筑设计规范》 JGJ218。
- 5.3 阅览用房
- 5.3.1 阅览用房宜布置在建筑中较为安静的部位;
- 5.3.2 阅览用房宜布置在三层及以下, 当布置在四层以上时, 应设读者电梯;
- 5.3.3 阅览室应光线充足、照度均匀。
- 5.3.4 少年儿童阅览室应与成人阅览区分隔。
- 5.3.5 阅览用房宜设置书刊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储藏室和管理室等;

- 5.3.6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JGJ38。
- 5.4专业活动用房
- 5.4.1 专业活动用房宜包括多媒体用房、创作和排练用房、计算机用房、咨询服务用房等。
- 5.4.2 多媒体用房、计算机用房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多媒体用房可与语言讲授类用房合并设置; 宜设投影装置或电子显示屏;
- 2. 多媒体用房和语言讲授类用房可根据活动内容分时段使用,如方便儿童的四点半课堂、见证历史的老兵课堂、
  - 3. 宜设在比较安静的位置;
- 4. 计算机用房应设洁净、防静电地面,每人使用面积不小于 2.5m²;
- 5.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 5. 4. 3 创作和排练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美术创作室宜采用北向窗或屋顶采光,美术、书法用 房每人使用面积不宜小于 2.8 m<sup>2</sup>。
  - 2. 舞蹈、戏剧排练室:
  - 1) 地面宜铺设弹性木地板,每人使用面积不宜小于6m²;
    - 2) 墙面宜安装练功杆和落地镜;
    - 3) 室内净高不宜小于4米。

- 3. 手工艺制作室宜包括贴花剪纸、木版年画、草编竹编、 手工陶艺、糖人面人泥人制作等民间手工艺项目,各级所站 可根据当地特色设置各类用房,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文化 馆建筑设计规范》JGJ/T 41。
- 4. 器乐排练室的墙面吊顶门窗宜做吸声和隔声处理。每 人使用面积宜为 2<sup>-</sup>4m²。
- 5.4.4 咨询服务用房宜包括心理咨询、法律服务、卫生服务和农业技术服务等,咨询服务用房的设计,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心理咨询室:
    - 1) 宜设置在较安静位置;
    - 2) 宜为一对一咨询,房间面积宜为8-12m2;
    - 3) 门上不应设观察窗;
    - 4) 宜有办公桌椅和来访者沙发;
    - 5) 灯光宜为暖色;
    - 6) 室内装饰颜色宜为浅蓝或淡绿色。
  - 2. 法律服务和农业技术服务用房:
    - 1) 宜设在较安静位置
    - 2) 可结合多媒体用房做法律和技术宣传培训;
    - 3) 室内装饰宜符合服务内容;
  - 4)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67。

- 3. 卫生服务用房宜邻近社区卫生服务场所设置。可结合 多媒体用房进行卫生健康的宣传讲座。
- 5.5 文体活动用房
- 5.5.1 文体活动用房宜包括观演用房、游艺用房、乒乓球台球用房和器械健身活动用房。
- 5.5.2 宜设在远离阅览室、心理咨询室等要求安静的房间;
- 5.5.3 观演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设观众厅、表演舞台、放映室、储藏室、化妆室、音效控制室等;
  - 2. 宜采用多功能厅;
- 3. 宜采用活动座椅和组装式表演舞台。表演舞台高度宜低于 0.6m;
  - 4.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剧场建筑设计规范》JGJ57。
- 5.5.4 游艺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设置儿童游乐室、老年人和成年人活动室、棋牌室、管理室等;
  - 2. 棋牌室的面积不宜小于 15m<sup>2</sup>。
- 5.5.5 乒乓球台球活动用房宜按群众性健身活动的要求设置。
- 5.5.6 器械健身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按不同使用人群的特点分设健身活动用房;

- 2. 宜选用中小型健身器械,并宜按其规格、类型、分区布置;
  - 3. 每一器械健身用房的面积不宜小于 30m²。
- 5.6 办公管理用房
- 5.6.1 办公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应分设志愿者办公室、管理者办公室、传达室、接待室、登记室、值班室、医务室等;
  - 2. 宜设在便于管理并较为安静的位置;
  - 3.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41。
- 5.6.2 管理用房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设置库房、维修室、水暖电设备用房;
  - 2. 宜安装围栏和警示牌
- 5.7 服务附属用房
- 5.7.1 建筑物的各层和公众活动密集的部位,宜设小超市、饮水处、休息区等。
- 5.7.2 建筑物各层应设男女卫生间,卫生间盥洗室宜男女分开,卫生间的布置应注意隐私,应有视线遮挡,卫生洁具的配备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41的相关要求。
- 5.7.3 乒乓球、台球和器械健身用房宜设运动员室、教练员室、更衣淋浴储藏等附属用房。

#### 6室外活动场地

- 6.1 一般规定
- 6.1.1室外活动场地宜具备满足大型群众活动如秧歌、戏曲、放映、展览、地方特色商品展销、群众自发的其他表演等功能要求。
- 6.1.2 室外活动场地设计应动静结合,合理划分活动区域; 其尺度宜根据其功能、规模、周边围合建筑的尺度而定。
- 6.1.3室外活动场地应符合安全、卫生要求,并应避免干扰周边环境。
- 6.1.4室外活动场地宜结合绿化设置座椅等休息区。
- 6.1.5 夜间使用的活动场地,应设照明设施,其照明设计应避免对周边居民形成光污染,设计标准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的规定。
- 6.2 放映和表演场
- 6.2.1 放映和表演场的设计,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设计为多功能场地;
  - 2 可利用体育活动场作为临时放映和表演场;
    - 3 表演场宜采用组装式表演台。
- 6.2.2 观众站位区的面积可按预测观众数量所需的面积划定,不宜占用绿地。
- 6.3体育活动场

- 6.3.1体育活动场设计宜按地方性、群众性健身活动的要求设置。
- 6.3.2 群众性体育活动场类型,宜因地制宜选定,并应具备保护性措施。
- 6.4 服务附属用房
- 6.4.1活动场地的服务用房,宜设置小超市、饮水间(饮水处)、卫生间等。
- 6.4.2 更衣室、淋浴室、储藏室、救护室等附属用房,宜就 近结合建筑内功能用房合并设置。

#### 7 安全、防火与疏散

#### 7.1 安全要求

- 7. 1. 1 改建、扩建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 应经专业机构鉴定、确认结构安全后,方可进行改造施工并 投入使用。
- 7. 1. 2 老人、儿童活动场所的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
- 7. 1. 4 建筑物的出入口应采取防止上部物体坠落和地面防滑的措施;停车场地及地下车库的出入口不应直接开向交通量大的市政道路。
- 7.2 防火和疏散

- 7. 2. 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防火和疏散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和《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 的规定。
- 7. 2. 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耐火等级不得低于二级。
- 7. 2. 3 儿童活动场所、老年人活动场所及其他公众活动密集的用房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布置在建筑的首层;
- 2. 宜设置直接通往建筑外部的安全出口,安全出口的数量不应少于 2 个,每个安全出口的净宽度不应小于 1. 4m;
- 3. 改建建筑的疏散走道和疏散楼梯的最小净宽度不宜小于1. 40米,并不应小于1200。楼梯踏步不得使用扇形,踏步宽度宜为 280mm 并不得小于 260mm,踏步高度宜为160mm,并不得高于175。
- 7. 2. 4 公众活动用房的疏散门应采用向疏散方向开启的平开门,不应采用推拉门、卷帘门、吊门、转门和折叠门。
- 7. 2. 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场地的主要道路和通往外围道路的出口宽度应具有疏散和消防车辆通行的能力,道路尽端应符合消防车辆转向和回车的规定。

#### 8室内设计与室内环境

#### 8.1 室内设计

- 8.1.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室内设计应满足美观性、适用性、耐久性、经济性相统一;
- 8.1.2 应以主流意识形态符号、意象、事件为营造手段, 在室内空间营造上既要简练、又不失庄重,因地制宜融合当 地特色;
- 8.1.3 不同的功能用房应根据不同的使用特性采用相应的装饰风格和色调处理;在装饰用材的选用和色彩搭配方面不仅要突出主题又要与周围环境及建筑风格相协调;兼顾本地特色文化、民俗文化等;
- 8.1.4 墙、顶面应采用安装方便、快捷、防火、耐潮、 易清理、健康环保的材料; 地面应采用易铺装、耐磨、抗污、 防水、防滑、色泽丰富、柔韧等性能材料; 选用原则为满足 设计要求、方便取材及后期维护、价格合理及符合绿色标准;
- 8.1.5 标语标牌悬挂、粘贴:应满足使用功能需要,应 合理设置位置,满足规范性、严肃性,做到用语准确,文字 规范,幅面美观,字迹应清晰醒目;
- 8.1.6 可采用"BIM"等先进技术,帮助项目实施对成本、质量、进度的管理与控制。

#### 8.2 空气质量

- 8.2.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各类功能用房的空气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公共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设计标准》JGJ/T 461;
  - 8.2.2 室内空气应无毒、无害、无异常嗅味;
- 8.2.3 各种污染物浓度不应超过室内空气标准所规定的 限值;
- 8.2.4 室内建筑的装修材料、构件以及室内用品应符合 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

#### 8.3 隔声

- 8.3.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各类功能用房的隔声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
- 8.3.2 各类功能用房的室内允许噪声级不应大于表 8.3.2 的规定;

表 8.3.2 各类功能用房的室内允许噪声级

房间名称	允许噪声级(A 声极, db)			
办公室、展厅	45			
教室、图书阅览室、心理咨询室	40			
舞蹈、戏剧排练、健身用房	50			

#### 8.4 采光

- 8.4.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各类功能用房的 采光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 50033, 照明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 的 规定;
- 8.4.2 充分利用天然光, 营造良好光环境并有效节约能源;
- 8.4.3 应满足建筑功能需要,通过技术措施改善光质量,保证不同的功能分区的室内照明的均匀度,使用安全、节能环保、维护方便的绿色照明;
- 8.5 保温、隔热和通风
- 8.5.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各类功能用房的保温和隔热应符合河南省工程建设标准《河南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J41/T 075 的规定;
- 8.5.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各类功能用房对温、湿度有特殊要求的房间应设置通风和空调设施;
- 8.5.3 设置采暖房间的通风,应有良好的通风条件,当 不能满足卫生要求时,应设置机械通风系统,且送风量可按 排风量的80% 90% 计算;
  - 8.5.4 卫生间、洗浴间应设置独立的排风系统。

#### 9建筑风貌

- 9.1 一般要求
- 9.1.1 建筑外立面所采用的造型、色彩、细部应与建筑的使用性质相吻合。
- 9.1.2 应结合不同使用功能,合理选用建筑风格。提炼传统建筑元素,延续地方建筑文化。
- 9.1.3 既有建筑外立面改造应结合建筑内部功能,并与周边环境协调统一。
- 9.2 建筑色彩与材质
- 9.2.1 应遵循凸显地方特色、与自然环境相协调等原则,对建筑物的色彩进行合理设计。
- 9.2.2 遵循环保性、节能性、装饰性、安全性及经济性的原则,合理选用建筑材质。
- 9.2.3 宜因地制宜,选用当地建筑材质,延续当地建筑特色。

#### 10 建筑设备

- 10.1 给水和排水
- 10.1.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给水和排水设计, 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 《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 50013 和《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4 的有关规定。
- 10.1.2 给水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生活给水系统用水点处供水压力不宜大于 0.20MPa, 并应满足卫生器具工作压力的要求;
  - 2. 生活用水水质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 的有关规定;
  - 3. 用水器具和配件应采用节水性能良好、坚固耐用,且便于管理维修的产品。
  - 4. 根据所在地区的生活习惯,供应开水或饮用净水。当 采用管道直饮水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管道直饮水 系统技术规程》CJJ 110 的有关规定。
- 10.1.3 排水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排水系统宜根据所在地区排水体制和环境保护等要求设置,并宜采用雨水、污水分流系统;
- 2. 排水的水质达不到所在地区排水管网或接纳水体的 排放标准时,应进行水质处理,并达到排放标准;

- 3. 建设场地和建筑屋面的雨水, 宜采取有组织的排放, 并宜采用暗管或明沟加盖排放;
- 4. 根据所在地的自然条件、水资源情况及经济技术发展水平,合理设置雨水收集利用系统并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小区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 50400 的有关规定。
- 10.1.4 室内消火栓系统及自动灭火系统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及《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 等相关规定。
- 10.2 暖通和空调
- 10.2.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筑的暖通和空调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 50736 和《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的有关规定。
- 10.2.2 采暖地区的供暖设施,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采用地区热力网供暖;
  - 2. 宜利用太阳能、风能、地热等供暖;
  - 3. 儿童、老年人活动用房的散热器应采取防护措施;
  - 4. 采暖系统应设置热计量装置。
- 10.2.3 建筑物主要用房的采暖室内设计温度,宜符合表10.2.3 的规定。

用房名称	采暖室内设计温度
阅览、表演台、化妆室、舞蹈、戏剧	20∼22℃
讲授、多媒体、美术、书法、器乐、行政	18∼20℃
展览、观众厅、计算机、活动室、乒乓球、器械	1/ 10℃
健身	16∼18℃
门厅、公共通道、卫生间	12∼16℃

表 10.2.3 采暖室内设计温度

#### 10.2.4 通风系统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建筑内应充分利用自然通风; 当自然通风不能满足要求时, 宜设置机械通风系统;
  - 2. 进风口宜设在室外空气清新的位置;
  - 3. 通风管道应采用不燃材料。
- 10.2.5 采暖通风与空气调节系统的设计应满足舒适度的要求,并符合节约能源的原则。
- 10.2.6 防烟和排烟设施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 防火规范》 GB 50016 及《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 51251 等相关的规定。

#### 10.3 电气

- 10.3.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电气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 的有关规定。
- 10.3.2供电电源应安全可靠,用电负荷等级不应低于二级。
- 10.3.3 配电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为低压配电;
- 2. 具有动力用电负荷的, 其动力和照明电源宜分别进户和分设配电箱(柜);
- 3. 配电箱(柜)宜设在隐蔽安全并接近负荷中心的地方;
- 4. 宜按不同的用电场所分别划分配电线路;
- 5. 宜采用穿管暗敷设。
- 10.3.4 供配电系统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GB 50052 和《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 50054 的相关规定。
- 10.3.5 照明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采用高效节能光源、灯具和选择利于节能的控制方式;
- 2. 建筑的出入口和公众密集场所的疏散通道等处应设 应急照明;
- 3. 宜采用集中蓄电池装置或带蓄电池的照明装置, 其连续供电时间不应少于 20min。
- 10.3.6 防雷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的有关规定。
- 10.3.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 等相关规范的规定。
- 10.4 智能化

1/0

- 10.4.1 建筑智能化设计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 50314 的规定。
- 10.4.2 建筑宜设置信息通信网络系统,满足业务信息化应用的需求。
- 10.4.3 通信、广播和视听设备的设置, 宜符合下列规定:
  - 1. 宜与所在地区的通信、广播和电视系统的规划相协调;
  - 2. 宜设办公固定电话;
  - 3. 宜设服务型广播和应急广播等有线广播;
  - 4. 宜设视听设备,公众活动的主要用房和文体活动场地宜设视听设备出线口
  - 5. 线路宜采用专业的线缆,穿管暗线敷设,并宜预留发展余地。
- 10.4.4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宜设置计算机网络系统,展览、阅览、专业活动和办公管理等用房宜预留网络接口。
- 10.4.5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建筑和文体活动场 地的重要部位,宜设安全防范监控系统。

#### 本规范用词说明

- 1. 为便于在执行本规范条文时区别对待,对于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 1)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均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 3) 表示允许稍有选择, 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用词: 正面词采用"宜", 反面词采用"不宜";
- 4)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 2. 条文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执行的写法,为: "应符合…"或"应按…执行。

#### 引用标准目录

- 1. 《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2012
- 2.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年版)
- 3. 《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099-2011
- 4.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 50222-2017
- 5.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 50118-2010
- 6. 《建筑采光设计标准》GB 50033-2013
- 7.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
- 8.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2019
- 9. 《室外给水设计标准》GB 50013-201
- 10.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4-2006(2016 年版)
- 11.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 12. 《建筑与小区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 50400-2016
- 13.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 50974-2014
- 14.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 50736-2012
- 15.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2017
- 16.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 51348-2019
- 17.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 50052-2009
- 18.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 50054-2011
- 1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 20.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 50116-2013
- 21.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GB 50314-2015
- 22.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2015
- 23.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 50348-2018
- 24.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2012
- 25.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 50378-2019
- 26. 《镇(乡)村文化中心建筑设计规范》JGJ 156-2008
- 27. 《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 39-2016(2019年版)
- 28. 《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JGJ 450-2018
- 29. 《剧场建筑设计规范》 JGJ 57-2016
- 30. 《办公建筑设计规范》 JGJ/T 67-2019
- 31. 《文化馆建筑设计规范》 JGJ/T 41-2014
- 32. 《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T 67-2019
- 33. 《公共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设计标准》JGJ/T 461-2019
- 34. 《建筑防护栏杆技术标准》 JGJ/T 470-2019
- 35.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2016
- 36. 《河南省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DBJ41/T 075-2016
- 37. 《河南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J41/T 109-2020